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8月29日，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于8月19日由专人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本公司现任董事5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5名，全体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毅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书面表决后，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吴小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高晓娟女士为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提名，聘任蒋力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兴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事项，是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事项，并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 11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7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2024 年 1-6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233.46 万元，收回/转回 13,741.82 万元，转销/处置 615.25 万元。公司 2024 年 1-6 月资产减值准备对 2024 半年度利润表影响数合计为增加利润 12,123.61 万元，主要系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233.46 万元，转回、转销、处置等减少减值准备 14,357.07 万元。

公司对 2024 年 1-6 月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上述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方式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变更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缓解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推动业务发展，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及交易对方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方式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丁毅先生、左鹏飞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占红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十)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出租部分房产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园置业”）为加强房产管理，提高资产运营效益，将其持有的位于杭州市上城区 659 号的数源科技大厦部分办公楼进行出租，具体出租事项如下：

1、将数源科技大厦 3 层部分、11 层整层、13 层整层、14 层整层出租给公司及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共九家主体。出租首年租金根据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拟了解市场租金（租出）涉及的位于杭州市上城区数源科技大厦部分房地产及车位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中企华评报字（2024）第 0162 号）确定，租赁期限为 5 年，租金自第二年起每年在上一

年度租金基础上递增 1%，直至租赁期满。交易涉及的物业管理费及物业增值服务费，由双方协商确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租事项 1 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根据杭州市国资委 2023 年 10 月印发的《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房产出租管理办法》（杭国资发【2023】111 号）中第十七条：“企业不得以合作联营等形式，实施非公开租赁。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机关事业单位之间，以及因权证不齐等原因不具备公开招租条件的房产租赁，确需采取非公开租赁方式的，由企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逐级报市属国有企业董事会审议决策”的规定，本次出租事宜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2、将数源科技大厦 19 层通过杭州企业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公开挂牌出租。根据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拟了解市场租金（租出）涉及的位于杭州市上城区数源科技大厦部分房地产及车位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中企华评报字（2024）第 0162 号），初步确定底价为 168.39 万元/年（含税），租赁期拟定为 5 年，租金逐年递增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租事项 2 尚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但根据杭州市国资委 2023 年 10 月印发的《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房产出租管理办法》（杭国资发【2023】111 号）中第十一条：“企业房产出租事项由企业董事会审议决策，其中单项合同年租金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租赁项目，由企业董事会审议决策后逐级报市属国有企业董事会审议决策”的规定，本次对外挂牌出租事项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诚园置业将其持有的数源科技大厦部分办公楼进行出租系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发生，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租用其办公楼也系日常经营、办公需要，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上述出租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